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3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北大医药 | 股票代码 | 000788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西南合成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袁宇飞 | 何苗 | |
| 办公地址 |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 单元 10 楼 |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 单元 10 楼 | |
| 传真 | 023-67525300 | 023-67525300 | |
| 电话 | 023-67525366 | 023-67525366 | |
| 电子信箱 | zqb@pku-hc.com | zqb@pku-hc.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化学药品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医药流通以及医疗服务等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C 制造业”中的“27 医药制造业”。

（二）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为 29,111.4 亿元，同比下滑 1.6%，实现利润总额 4,288.7 亿元，同比下降 31.8%，营业成本累计为 16,984.6 亿元，同比增长 7.8%。截止 2022 年 12 月，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增速为-3.4%。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医改政策等影响，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收入有所承压，利润水平随之下滑，增加值累计增速进入负增长，而由于人工成本、原材料、厂房设备折旧费用持续攀升，医药制造业亦面临成本控制的挑战。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和可支配收入日益提高，居民医疗保健重视程度加强，医药消费能力与意愿也逐步提升。同时，受人口老龄化加剧、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以医药救助为兜底、医保为基础、商业保险等为补充的医疗保障制度逐渐完善等因素影响，国民药品消费刚需将持续扩大，成为我国医药行业长远发展的重要推力，医药行业整体未呈现明显周期性特征，属于弱周期性行业

（四）行业政策趋势

政策端，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第二年，产业改革围绕人民健康需求持续深化，多项规划及政策相继出台，坚定推动着医药行业发展沿着高质量轨道稳健前行。

2022 年 1 月 30 日，国家工信部、发改委、医保局、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医药管理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六项具体目标，包括规模效益稳步增长、创新驱动转型成效显著、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可控、供应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制造水平系统提升、国际化发展全面提速，并围绕六项具体目标落实五项重点任务，一是加快产品创新和产业化技术突破，二是提升产业链稳定性和竞争力，三是增强供应保障能力，四是推动医药制造能力系统升级，五是创造国际竞争新优势。《“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主要经济指标实现中高速增长，前沿领域创新成果突出，创新动力增强，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药械供应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国际化水平全面提高。到 2035 年，医药工业实力将实现整体跃升；创新驱动发展格局全面形成，产业结构升级，产品种类更多、质量更优，实现更高水平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全面建成健康中国提供坚实保障。

2022 年 5 月 20 日，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逐步健全，健康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等发展目标。还提出要推动医药工业创新发展。包括鼓励新药研发创新和使用；加快临床急需重大疾病治疗药物的研发和产业化，支持优质仿制药研发；深化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对符合要求的创新药、临床急需的短缺药品和医疗器械、罕见病治疗药品等，加快审评审批；强化对经济实惠的精神疾病药物和长效针剂的研发攻坚等。

2022 年 10 月 16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大报告中提出“增进民生福祉，提高生活品质”。其中提到，要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包括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坚持预防为主，加强重大慢性病健康管理，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发展壮大医疗卫生队伍，把工作重点放在农村和社区。重视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

此外，医药方面，《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等政策出台，细化了医疗器械、疫苗、药品的注册审批管理，完善了药品网络销售监管，网络售药将进入规范化、合规化、严监管的新时期。医疗方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等政策出台，加快构建有序的就医和诊疗新格局，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着力增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推进医药卫生高质量发展，将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医保方面，《关于开展第七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相关药品信息填报工作的通知》、《国家组织骨科脊柱类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公告》等政策出台，进一步优化带量采购比例，规范和细化品种保量方式，持续推动药械产品国产替代。结合医保目录调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信息化和标准化等政策动态，体现出政府构建中国特色医保制度高质量发展格局的决心。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北大医药拥有 50 余年医药制造历史，是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两化融合贯标示范企业、重庆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产品涵盖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消化系统类、心血管类等多个领域。同时，公司已建立起自主知识产权、仿创技术、技术创新为一体的技术核心体系，研发领域聚焦于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等创新药、高端仿制药和大市场品种，为企业发展提供持续优化的产品结构和竞争力。目前，公司营销中心已构建起从药品销售、医药流通、医院集采到供应链托管等覆盖全国的医药销售网络和高效的医药流通体系。北大医药将致力于打造具有国际化能力的仿创结合为一体的医药科技型企业，不断夯实内生基础，积极

推进外延发展，引入战略合作，着力提升核心研发能力，形成一批重点产品群，成为行业特色鲜明，有独特竞争优势，在中国医药行业具有重要地位和影响力的医药上市公司。

（六）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化学药品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医药流通以及医疗服务等业务。简要情况如下：

1、药品研发：公司建立有研发全流程的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拥有先进完备的研发设备和约 10000 平方米的小试、中试基地。采用自主开发和合作研发两种模式，并将逐渐形成以自主开发为主，同时重视合作研发。在研产品涵盖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等各个领域。

2、制剂业务：目前制剂销售以国内市场为主，上市的制剂产品主要覆盖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消化系统类、心血管类等；此外，公司拥有健全的营销网络和覆盖全国的营销渠道，并能够合法、有效开展药品销售活动。

3、流通业务：通过北医医药、武汉叶开泰两家全资子公司从事第三方药品、器械和耗材的分销、零售、医院集采、药房托管等业务。

4、医疗服务：主要是公司参股的肿瘤医院管理公司控股的迦南门诊从事的肿瘤筛查、健康管理及诊疗等服务。

（七）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 类别 | 功能主治/ 治疗领域 | 药品名称 | 用途 | |
|----|---------------|-----------|--|---|
| 西药 | 抗感染类 |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 用于敏感致病菌所致的下呼吸道感染、尿路、胆道感染，以及腹腔感染、盆腔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骨和关节感染、败血症、脑膜炎等及手术期感染预防。本品单剂可治疗单纯性淋病。 | |
| | | 注射用美罗培南 | 美罗培南适用于成人和儿童由单一或多种对美罗培南敏感的细菌引起的感染：肺炎（包括院内获得性肺炎）、尿路感染、妇科感染（如子宫内膜炎和盆腔炎）、皮肤软组织感染、脑膜炎、败血症。经验性治疗，对成人粒细胞减少症伴发热患者，可单独应用本品或联合抗病毒药或抗真菌药使用。美罗培南单用或与其他抗微生物制剂联合使用可用于治疗多重感染。对于中性粒细胞减少或原发性、继发性免疫缺陷的婴儿患者，目前尚无本品的使用经验。 | |
| | | 注射用头孢米诺钠 | 用于治疗敏感细菌引起的下列感染症：呼吸系统感染、泌尿系统感染、腹腔感染、盆腔感染和败血症。 | |
| | | 盐酸莫西沙星注射液 | 成人（≥18岁）上呼吸道和下呼吸道感染，如：急性细菌性鼻窦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社区获得性肺炎，非复杂性皮肤和皮肤组织感染，复杂性皮肤和皮肤组织感染，复杂性腹腔内感染和鼠疫等。其余内容详见说明书。（需稀释后静脉给药） | |
| | | | 盐酸克林霉素棕榈酸酯颗粒 | 用于革兰阳性菌引起的下列各种感染性疾病，扁桃体炎、化脓性中耳炎、鼻窦炎等，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肺炎、肺脓肿和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等。 |
| | 镇痛类 | | 萘丁美酮胶囊 | 各种急、慢性炎性关节炎：类风湿性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骨关节炎、痛风性关节炎、银屑病关节炎、反应性关节炎、赖特综合症、风湿性关节炎以及其他关节炎或关节痛；软组织风湿病：包括肩周炎、颈肩综合症、网球肘、纤维肌痛症、腰肌劳损、腰椎间盘突出脱出肌腱炎、腱鞘炎和滑囊炎等；运动性软组织损伤、扭伤和挫伤等；其他如手术后疼痛、外伤后疼痛、牙痛、拔牙后痛、痛经等。 |
| | | | 塞来昔布胶囊 | 用于缓解骨关节炎（OA）、成人类风湿关节炎（RA）、强直性脊柱炎的症状和体征，治疗成人急性疼痛（AP）。 |
| | | | 右酮洛芬片、右酮洛芬胶囊 | 适用于治疗不同病因的轻中度疼痛，如类风湿性关节炎、骨性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痛风性关节炎等的关节痛，以及痛经、牙痛、手术后痛、癌性疼痛、急性扭伤或软组织挫伤疼痛和感冒发热引起的全身疼痛等各种急慢性疼痛。 |
| | 治疗精神障碍 | | 盐酸丁螺环酮片 | 适用于各种焦虑症。 |
| | | | 奥氮平片 | 用于治疗精神分裂症，中、重度躁狂发作。对奥氮平治疗有效的躁狂发作患者，奥氮平可以预防双相情感障碍的复发。 |

(八)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简述如下：

1、研发模式

技术中心为公司专门的研发机构，建立有研发全流程的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设有合成药物研究所、制剂研究所、分析检测中心，药品注册办公室等，拥有先进完备的研发设备和约 10000 平方米的小试、中试基地。技术中心可独立完成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品种的研发全流程，也可开展创新药的药学部分研究工作。技术中心项目开发采用自主开发和合作研发两种模式，随着研发团队的建立与成长，将逐渐形成以自主开发为主，同时重视合作研发，共同助推公司产品补充。

2、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以销定产”原则，综合市场行情、销售计划、库存情况等制定生产计划，并严格按照 GMP、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药典委员会批准的质量标准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制定严格的内控标准，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的生产全过程进行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以客户为中心的驻地化精细营销管理，通过组建专业学术团队，积极推动专家体系建设，利用学术推广模式进行处方药销售，销售渠道主要集中于医院终端市场。公司同时顺应形势，探索渠道合作等多种模式，与线上电商平台成功建立合作关系，有序推动营销渠道下沉，将生产与销售终端紧密结合，在公司营销空白市场寻得突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2 年末 | 2021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 2020 年末 |
|----------------------------|------------------|------------------|---------------|------------------|
| 总资产 | 2,636,633,493.03 | 2,541,299,544.68 | 3.75% | 2,306,200,821.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82,425,794.06 | 1,340,151,569.72 | 3.15% | 1,297,007,731.36 |
| | 2022 年 | 2021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0 年 |
| 营业收入 | 2,077,355,184.20 | 2,236,776,376.12 | -7.13% | 1,977,422,147.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5,981,935.11 | 43,143,838.36 | 29.76% | 39,181,478.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4,257,721.48 | 44,032,931.58 | 23.22% | 45,135,739.4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8,896,753.47 | 59,142,996.49 | 371.56% | -68,141,309.5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939 | 0.0724 | 29.70% | 0.065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939 | 0.0724 | 29.70% | 0.065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1% | 3.27% | 0.84% | 3.07%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482,036,482.63 | 518,949,652.41 | 555,998,229.24 | 520,370,819.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872,378.05 | 17,959,100.48 | 15,941,378.28 | 10,209,078.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050,539.54 | 18,351,144.35 | 14,411,779.72 | 9,444,257.8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78,417.69 | 23,794,100.84 | 27,399,856.77 | 231,581,213.55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2,622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9,83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5.82% | 153,859,360 | 0 | 冻结 | 9,500,000 | |
| 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80% | 70,328,949 | 0 | | | |
| 重庆长江制药厂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20% | 7,154,250 | 0 | | | |
| 徐瑞 | 境内自然人 | 0.61% | 3,660,800 | 0 | | | |
| 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4% | 3,225,346 | 0 | 冻结 | 3,225,346 | |
| 黄秀莲 | 境内自然人 | 0.53% | 3,170,900 | 0 | | | |
| 唐国伟 | 境内自然人 | 0.46% | 2,765,801 | 0 | | | |
| 郑茗元 | 境内自然人 | 0.36% | 2,136,600 | 0 | | | |
| 雷礼强 | 境内自然人 | 0.32% | 1,930,000 | 0 | | | |
| 刘尚红 | 境内自然人 | 0.29% | 1,720,600 | 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p>1、合成集团现为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方正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新方正集团持有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合成集团与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同受新方正集团控制，存在关联关系。</p> <p>2、2013 年 6 月 13 日，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与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泉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政泉控股受让北大医疗持有本公司的 4,000 万股股份，同时北大资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控股”）与政泉控股签订股份代持协议，约定由政泉控股为资源控股代持上述 4,000 万股股份。</p> <p>3、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资源控股 100% 股权，资源控股为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新方正集团持有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同受新方正集团控制，故资源控股与合成集团、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9,607,360 股，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84,252,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3,859,360 股。 | | | | | |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盐酸曲美他嗪缓释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2022-001)。

2、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时间范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别为接受金融服务及购买保险等服务。其中，接受金融服务交易内容为银行存款、理财产品、银行贷款（含票据等其他融资）、代发工资等其他金融服务，2022 年预计单日最高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单日最高贷款余额及票据等其他融资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02)、《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03)、《关于预计 2022 年度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04)，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31)。

3、为化解与医疗集团的关联担保风险事项，公司与该关联担保的反担保方合成集团签署了《反担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二）》，该关联担保风险化解取得实质性进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关联担保风险化解进展的公告》(2022-005)。

4、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6 号)、《关于对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宋金松、袁平东、袁宇飞采取监管谈话措施

的决定》（（2022）7号）。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重庆证监局警示函、公司相关人员收到重庆证监局监管谈话措施决定的公告》（2022-006）。

5、2022 年 1 月 30 日，方正集团书面告知公司，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正式批复，同意平安人寿提出的重大股权投资新方正集团的申请。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获得批准暨重整进展的公告》（2022-007）。

6、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发布了《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7、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北大医药，股票代码：000788）于 2022 年 3 月 9 日、3 月 10 日、3 月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2022-008）。

8、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北大医药，股票代码：000788）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3 月 15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2022-009）。

9、为化解公司与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及可能因支付相关费用而导致公司财务损失的风险事项，公司与合成集团签署了《抵押担保合同》，该风险事项化解取得实质性进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风险事项化解进展的公告》（2022-010）。

10、2022 年 3 月 31 日，接公司财务部通知，公司存放于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及利息共计 2.43 亿元人民币已足额支取完毕，且公司在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账户已全部注销，公司关联存款风险事项已化解完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存款风险事项化解进展的公告》（2022-011）。

11、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复方磺胺甲噁唑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2022-012）。

1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收到公司持 5% 以上股东合成集团《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合成集团拟减持公司股份。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2-013）。

13、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盐酸氨溴索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2022-027）。

14、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告知函》，获悉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873%。本次交易完成后，合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66,856,2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9966%。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2022-028）。

15、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告知函》，获悉其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461,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30%。本次交易完成后，合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64,394,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836%。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5 月 17 日期间，股东合成集团累积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0.4130%。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 的公告》（2022-029）。

16、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获悉其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18,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70%。本次交易完成后，股东合成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2,9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减持计划拟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2022-030）。

17、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财务顾问”）接受委托，担任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一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等有关规定，持续督导期从北大医药公告收购报告书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即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2022 年 4 月 29 日，北大医药披露了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结合上述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日常沟通，中金公司出具了 2022 年第一季度（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持续督导意见。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 2022 年第一季度持续督导意见》。

18、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051）以及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披露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31）。

19、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2-025）、《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032）。

20、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收到方正集团发出的《关于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延长的告知函》，告知函称，2021 年 7 月 5 日，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2020）京 01 破 13 号之五《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重整计划由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负责执行，管理人依法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为 12 个月，自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计算；受多方面因素叠加影响，重整计划无法在原定期限内执行完毕。经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申请，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批准延长重整计划执行期限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重整进展的公告》（2022-033）。

21、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参加了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七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投标工作，公司可以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注射用头孢米诺钠、注射用美罗培南拟中标本次集中采购。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参与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标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2022-034）。

22、公司获得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奥氮平片”《药品注册证书》，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2022-035）。

23、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止 2022 年 8 月 15 日，上述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时间已届满，合成集团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2022-036）。

24、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发出的《关于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变更的告知函》，告知函称合成集团股东发生变更。合成集团现为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2022-038）。

25、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合成集团拟减持公司股份。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2-039）。

26、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北大医药的财务顾问，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一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等有关规定，持续督导期从北大医药公告收购报告书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即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2022 年 8 月 26 日，北大医药披露了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结合上述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日常沟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 2022 年半年度（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持续督导意见。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 2022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27、为满足公司长远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股东合成集团拥有的位于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125 号 16 层 1-6 号、22 层 1-6 号、23 层 1-6 号，位于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 18 层 1-8 号的房产，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4,231.57 平方米，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总价为含税价人民币 33,787,100 元。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41)。

28、公司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9)渝民终 2175 号），经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公司与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达成调解协议，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风险事项化解进展暨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的公告》(2022-043)。

29、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氯雷他定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2022-044)。

30、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内容请参见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45)。

31、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累计达到 1%的告知函》，合成集团自 2022 年 5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9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达到 5,9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累计达到 1%的公告》(2022-047)。

32、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奥硝唑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2022-048)。

33、2022 年 11 月 2 日，公司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股东合成集团自 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2,9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减持计划拟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2022-049)。

3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北大医药的财务顾问，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一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等有关规定，持续督导期从北大医药公告收购报告书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即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2022 年 10 月 26 日，北大医药披露了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结合上述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日常沟通，中金公司出具了 2022 年第三季度（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持续督导意见。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 2022 年第三季度持续督导意见》。

35、2022 年 11 月 7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70,328,949 股股份已划转至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1.80%。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完成股份过户的提示性公告》(2022-050)。

36、公司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股东合成集团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2022-051)。

37、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出的《关于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执行进展的告知函》，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持有的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已变更登记至投资人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指定主体新方正（北京）企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及投资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代表珠海国资）指定主体珠海焕新方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持有的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已于近日变更登记至新方正集团。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重整进展的公告》(2022-053)。

38、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合成集团发出的《关于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告知函》，合成集团股东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已变更登记至新方正集团名下。故根据合成集团与北大医疗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权变更的告知函，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和 2022 年 2 月 23 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中所涉股权变更已完成。新方正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为平安人寿的控股股东，平安人寿及中国平安通过新方正集团间接控制公司。根据公开披露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中期报告》，因间接控制公司的中国平安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2-054）。